洛龙区农机局概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 洛龙区农机局内设办公室、计划管理股、农机服务股、科技教育股；和三个归口预算单位，分别是洛龙区农机推广站，洛龙区农机安全监理站，洛龙区农机校。主要职责为：1、贯彻执行国家和省、市政府有关农业机械的法律法规、方针政策，研究拟定全区农业机械化中、长期发展规划，经审定后组织实施；指导农业机械结构调整，规划并组织实施农业产业化、农业开发、生态环境建设和基础设施中的农机化项目。2、研究提出农业机械化的重大技术措施，组织农业机械化重点科技攻关，关键机具设备的引进，技术推广项目的论证、立项、实施及监督管理工作。3、组织实施农机产品试验鉴定、质量检验和认证管理工作。4、负责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的安全技术检验、注册、发放牌证及农机驾驶操作人员考试、考核发证工作；组织安全检查、安全教育和农机事故的调查处理等安全监督管理工作。5、研究制定基层农机服务体系建设的具体措施并监督实施；组织协调农业机械化生产、农机抗灾救灾工作，负责制定并贯彻落实本系统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和预防、处置等管理工作，规范、规划指导农机作业市场。6、指导农业机械供应和使用维修管理工作，制定管理规范和技术措施，并监督实施；负责农机技术培训和农民农机职业技术教育工作。7、监督管理农业机械有关经费和财政补贴资金的分配使用；协调农机用油的供应和市场监督工作，指导农机节油工作；研究制定农用柴油和救灾柴油补贴资金分配方案，并对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。8、负责农机化统计汇总分析；管理农机系统的财务和审计工作；指导农机管理系统信息网络建设。9、负责全区农机系统国有资产管理。10、为成人提供短期培训服务与相关社会服务。

 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 洛龙区农机局（包含洛龙区农机推广站、农机监理站、农机校三个归口预算单位）共有编制40人，其中：事业（参公）编制14人，事业全供编制26人；在职职工26人，退休职工27人。

 （三）预算年度主要工作任务

1、完成农机购置补贴100万元，认真总结经验，完善监管措施，提高实施效果，确保政策的严肃性。要在确保重要环节规范操作的同时，优化办事流程，结算批次，缩短兑付周期，保障农民享有充分的购机自主权和更多的便捷服务。2、有力有序组织好农田作业。全年完成机耕9万亩、机播11万亩、机收10万亩、其中玉米机收4万亩，完成小麦秸秆打捆回收2万亩，玉米秸秆粉碎还田4.5万亩。3、持之以恒地抓好农机安全生产。加强源头管理。努力提高农业机械入户办证率、参检率、合格率、“三率”水平。4、保质保量完成好5000亩深松整地作业任务。5、以强化预防、落实任务，依法治理，加强与交警协作，应急处置，基础建设为主要措施，进一步促进农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好转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农机重、特大事故，严格依法行政，排查事故隐患，创建平安农机。对全区拖拉机、收割机及驾驶人实行牌证管理，核发号牌、证照，驾驶人考核发证，年度检验、审验及安全宣传教育，违章监督检查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；杜绝无牌、无证驾驶、黑车非驾，违法载人等事情发生。6、做好拖拉机培训工作。7、“三夏”“三秋”到现场做好农机技术指导服务工作。8、做好房屋出租日常管理工作与消防工作。